

池州市贵池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池州市贵池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的通知

贵政〔2021〕3号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池州高新区、杏花村文化旅游区管委会，区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

《池州市贵池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业经池州市贵池区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2021年2月26日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平天湖风景区管委会，区委各部门，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区政协办公室，区监察委，区法院，区检察院，区人武部。

池州市贵池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 年 3 月 3 日印发
